



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
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
第十二次会议

2011年6月20日至24日

对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第
十二次会议的意见

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出

导言

1. 联合国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认为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第十二次会议能够对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里约+20)提供宝贵的投入。因此,本文件提出我们对海洋环境可持续发展的看法,作为对本次会议和里约+20的贡献。

2. 我们岛屿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有赖于海洋环境的健康和活力。对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来说,“绿色经济”事实上就是“蓝色经济”。因此,我们设想的里约+20的议将程突出地强调海洋资源的养护和可持续管理以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分享更多这些资源所产生的惠益的能力。

可持续发展、海洋和海洋法

3. 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独特地依赖海洋——海洋是我们这些国家的生计、粮食安全和经济的基础,是走向未来可持续经济增长的主要通道。我们不仅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也是大海洋发展中国家。可是,有充分证据表明,一些不同的问题对海洋生态系统的健康和长期活力构成严重威胁,也对我们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和生存构成严重威胁。人类对海洋环境的影响极为深远。关键性鱼群濒临灭绝,或由于过度捕捞无法恢复最高持续产量,科学家们因此提出警告说,全球渔业面临危机。



4. 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目前没有充分享受到利用我们的海洋生物资源所产生的经济和社会利益，尽管我们在极大程度上依赖这些资源。关于海洋和可持续发展的现有多边框架已经充分认识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面临的可持续发展挑战(见附件)，可是为解决问题执行的有效战略只取得零碎进展，缺乏足够支持，总的来说不足以解决问题。关于海洋的国际文书与可持续发展脱节，使得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无法充分实现发展愿望，在许多情况下成为达到国家经济发展目标的主要障碍。

5. 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认为必须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规划具体的道路，制订明确的时间表、目标和里程碑，协助可持续地管理海洋资源和增加享有利用这些资源所产生的利益，其中包括加强直接经济参与和能力建设。国际社会必须提供合作和援助，使得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成为可持续发展的模范。

在执行可持续发展领域各次主要首脑会议关于海洋的成果方面迄今取得的进展和尚存的差距

6. 在执行可持续发展领域各次主要首脑会议关于海洋的成果方面最严重的差距表现在渔业。在太平洋地区，这包括两个问题：不可持续的捕鱼做法以及没有从渔业资源充分获得社会和经济利益，尤其是经济在极大程度上依赖这种资源的沿海国家。超过最高持续产量的过度捕捞以及非法、无管制和未报告的捕捞，使得原来丰富的鱼群消耗殆尽，许多鱼种迅速濒临灭绝，像底拖网捕捞这样的破坏性捕捞方法对海洋生态系统造成巨大伤害。针对这些问题的现有办法跟不上关键渔业迅速耗竭的速度，国际社会必须紧急表现决心和采取行动。不仅如此，针对不可持续的捕捞方法采取的行动必须确保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发展愿望得到实现，因为这两个原则都极为重要，需要采取综合办法。

影响海洋的可持续发展和利用的挑战和新问题

7. 气候变化的综合影响，其中包括海平面升高、海面温度上升和风暴活动加剧，以及由于二氧化碳溶解增加造成海洋酸化产生的不利效应，是对海洋和沿海地区健康的最大威胁。珊瑚礁生态系统特别容易受到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的影响，如果不紧急增加减缓和适应措施，可能成为第一个崩溃的海洋生态系统。全球各国必须紧急地大幅度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此外，鉴于大气和海洋中现有的二氧化碳含量，增加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对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以及其他影响的承受能力，应该是面向行动的可持续发展新模式的一个突出重点。

通往里约+20 及其后的道路

8. 海洋应该是里约+20 议程的突出重点。对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来说，有三个关键性优先事项：(a) 增加这些国家分享利用其海洋生物资源所产生的惠益；(b) 减少超过最高持续产量的过度捕捞、破坏性捕捞以及非法、无管制和未报告的捕捞；(c) 建立海洋生态系统、特别是珊瑚礁对气候变化、海洋酸化及其

他影响的承受能力。未来的规划应该包括一个具体的行动计划，其中列出明确的目标和里程碑，以及对制定和执行区域路线图的支持。采取全面和创新的办法来持续利用和管理海洋生物资源，以及执行具体战略和可衡量的成果来推动这些国家的发展愿望，这些都是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前景的基本要件。

附件

海洋和可持续发展现有多边框架的要点初步清单

以下列出重要国际文书、协定和战略，并附有非正式说明和参考资料。这个工具箱是初步性的，显示出现有关于海洋和渔业可持续发展的国际协定的广大范围。

A. 1995 年鱼类种群协定和 2010 年审查会议

1. 鱼类种群协定

(a) (第 24 条)(1 项) 各国应充分承认发展中国家在养护/管理和发展渔业及提供援助方面的特殊需要，并 (b) 就养护/管理措施进行合作，考虑到发展中国家依赖开发海洋生物资源的脆弱性，以及需要避免不利影响，确保发展中国家土著人民和自给性渔民的需要。

(b) (第 25 条) 各国应直接地或通过区域和全球组织，提高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养护/管理鱼群能力，参加公海渔业(提供参加机会，但以不违背第 5 和第 11 条为限)，并参加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合作方式包括提供财政援助、人力资源开发、技术援助、合资安排等。

2. 鱼类种群协定 2010 年审查会议续会

(a) (第四节)(a) 会议建议建设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参加公海捕捞活动的的能力，包括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在内，并获得这类种群的可持续捕捞的更大利益，发展自己的渔业并扩大其市场准入；(b) 帮助建设执行鱼类种群协定的能力，帮助进入和发展可持续渔业；(c) 避免养护措施的不利影响，确保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土著人民从事渔业活动；(d) 敦促将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努力以及相关的国家发展战略主流化，使它们能够(按照养护责任)发展其开发渔业资源的能力；(e) 鼓励确定进一步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战略，以获得更大好处，并加强养护的区域努力；(f) 确保现有资金来源汇编随时更新。

(b) (第一节)(e) 会议建议按照可持续性立即降低世界上捕鱼船队的规模，同时承认发展中国家按照鱼类种群协定第 25 条发展自己渔业的正当权利。

- (c) (第一节) (k) 建议加强渔业管理人员和科学家之间的互动，以确保各项措施以现有最完整科学证据为基础，包括通过使用神户制订管理措施第二期战略汇总表以及对区域渔业管理组织采用的措施的效力进行定期科学审查。
- (d) (第一节) (n) 加强研究气候的影响，尽可能在制订区域渔业管理组织措施时考虑这种影响。
- (e) (第二节) (a) 更新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的授权任务，以体现关于养护和管理的明确现代方法。

B. 大会关于渔业、海洋和珊瑚礁的决议

1. 可持续渔业(2010 年大会第 65/38 号决议)(除了许多关于过度捕捞/减少全球渔船队的段落，还要符合鱼类种群协定第 25 条关于副渔获物、渔具等规定。)

- (a) (第 133 段) 国际社会，特别是远洋捕捞国，增加可持续发展机会，尤其在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非洲沿海国家，为此鼓励这些国家更多地参加其捕捞活动，从自己的渔业资源中获得更大的经济回报，并根据国际法(包括鱼类种群协定)，增加发展中国家进行公海捕捞的能力。
- (b) (第 134 段) 请远洋捕捞国在谈判订立准入协定时，以公平的方式行事，更多地注意发展中沿海国的鱼加工设施，帮助从开发渔业资源中受益，并(考虑到鱼类种群协定第 25 条)转让技术和提供监测、控制和监视援助。
- (c) (第 140 和 145 段) 敦促各国各自地和通过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将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努力纳入其他相关的国际发展战略的主流，以加强国际协作，使这些国家能够发展开发渔业资源的国家能力(按照关于养护的责任)，并请秘书长充分调动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基金和方案所作的努力，包括在区域经济委员会一级，并提请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机构间协商小组注意该项决议。
- (d) (第 141 段) 请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制定策略，进一步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充分实现鱼群所带来的利益，加强养护和管理的区域努力，并提供这方面的有关资料。

2. 为可持续生计和发展保护珊瑚礁(2010 年大会第 65/150 号决议)

- (a) 敦促各国采取一切实际步骤，为可持续生计和发展保护珊瑚礁，执行全面的管理办法。
 - (b) 请秘书长在 2011 年提出后续报告。
3. 海洋和海洋法决议(2010 年大会第 65/37 号决议)(第二节)强调必须建设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非洲沿海国的可持续海洋管理能力。
- C. 二十一世纪议程(1992 年),关于保护海洋的第 17 章(采取国际行动蓝图的形式)
- 1. (第 1 和 2 段)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提供了一个国际基础,可借以对海洋和沿海环境及其资源进行保护,需要采取新的防备和预测方针。尤其要综合管理和发展(包括专属经济区)、环境保护、可持续地利用和保护公海、气候变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小岛屿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 2. (第 4 段)目前针对海洋资源和沿海资源的管理所采取的方针常常不能够实现可持续的发展,而世界许多地区的沿海资源正在迅速退化。
 - 3. (第 5 和 6 段)沿海国承诺在管理上提供综合政策和决策过程(所有有关部门参与和促进使用上的平衡),并加强适当的协调机制。
 - 4. (第 22 段)谈到海洋环境,强调采取预先防备方针,预先评价,制定经济奖励办法,提高沿海人口的生活水平。
 - 5. (第 45 段)谈到公海海洋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养护,管理制度欠缺,一些资源遭到过度捕捞(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渔船队过于庞大、渔船更改船旗国来避免管制、渔具、数据、国家之间缺乏合作)。
 - 6. (第 46 至 49 段)各国作出一系列承诺,包括将捕捞限制在最高持续产量范围、渔具、监测、保存生境(充分适用于跨界鱼群),工作上完全遵守海洋法(以及沿海国和远洋捕鱼国的权利和义务),与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切实合作。
 - 7. (第 70 至 96 段)就国家管辖范围内海洋资源的可持续利用采取了类似措施,涉及的问题包括:非法、无管制或未报告的活动,生态系统,渔船队规模过大,捕获量评价过低,渔具,个体渔业和大规模渔业之间的竞争,以及珊瑚礁和其他生境。沿海国(特别是经济主要依靠利用其专属经济区海洋生物资源的国家)应在最高持续产量范围内持续利用其专属经济区的海洋生物资源中充分获得社会和经济利益。采取了一系列相应措施,包括:加强利用食品和收入、养护、监测、个体渔业、当地社区的生存权和其他需要、促进保证海产质量(促进进入市场、消费者信心和最高利润)、以及提供资金和技术援助以加强发展中国家的捕鱼能力。

8. (第 97 和 98 段)关于海洋环境和气候变化,气候变化有许多不确定的因素,海平面略有上升,就可能给小岛屿造成严重损害。应进行更多研究以取得数据,同时应采取防备性措施。
9. (第 124 至 129 段)海洋环境和沿海环境极为重要,是宝贵的发展资源(小岛屿极易受到海平面升高的影响,日益受到国土丧失的威胁);小岛屿发展的选择有限。各国承诺采取和实施计划,支持和实施海洋和沿海资源的发展(包括满足岛屿人民的基本生活需要和改善生活品质)。各项活动包括进行分析以确定小岛屿在不同发展假设下的“负荷能力”,以及制订中期和长期可持续发展计划(纳入环境因素)。
- D. 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2002 年)第七节“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
(第 58 段)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不管是对于环境还是对于发展来说,都是一个特殊例子。尽管它们继续起到牵头作用,但是在各种发展消极因素的作用下,它们显然受到限制。需要采取的行动包括:支持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包括西、中太平洋渔业委员会和加勒比区域渔业机制,并拟订具体倡议,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划定并以可持续的方式管理其沿海地区和专属经济区,以进一步实施可持续渔业管理,改善渔业收益。世界贸易组织将适当考虑到那些在融入全球经济过程中有严重结构缺陷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 E.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巴巴多斯行动纲领(1994 年)(第四节)
1. (第 25 和 26 段)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持续发展高度依赖沿海和海洋资源。由于缺乏沿海和海洋地区管理的综合办法,限制了管理措施的成效,从而导致资源过分开采和利用方法的冲突。
 2. (A 节)需要根据当地知识,制定长期全面的综合管理措施;制订国家措施,可持续地捕捞和加工渔业资源;遵守关于破坏性捕鱼的国际文书。
 3. (B 节)加强区域组织的能力,研究商业性和非商业性捕鱼活动以及调查珊瑚礁和资源。采取行动,监测和促进可持续发展专属经济区的创新办法,提高谈判能力以及监测、控制和监视能力,协调可持续管理和利用海洋资源的政策。
 4. (C 节)各国应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与外国捕鱼集团签订互利的渔业协定,同时考虑到即将签订的联合国鱼类种群协定,设立区域和其他合资捕鱼企业,及其他国际支持(综合资源管理、监测、控制和监视能力等)。
- F. 毛里求斯战略五年期审评(2010 年)
1. (第 15 段)各国认识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仍然严重依赖本国的沿海和海

洋资源，其发展方面的挑战包括获取资金、技术和设备的机会有限，全球过度捕捞和破坏性的捕捞做法，以及在更多参与渔业和相关活动方面所面临的障碍。

2. (第 16 段) 必须改善对沿海和海洋资源的养护，加大力度支持其海岸带综合管理研究。

3. (第 17 段)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有关区域及国际发展伙伴应共同努力，制订和实施沿海和海洋资源的可持续管理。

4. (第 18 段) 必须在国际、区域和国家各级采取和实行长期可持续地利用渔业资源的有效措施，因为这对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其中包括：降低全世界捕鱼船队的捕捞能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充分参与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发展本国的渔业部门，推动更多参与公海渔业(使它们能获取更大利益，发展本国的渔业，和改善市场准入)；加强监测、控制和监视能力，打击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将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援助工作纳入主流，与其他相关的国际发展战略结合起来，以期加强国际协调，从而能够(依照养护和管理的责任)，发展本国利用渔业资源的能力。

G. 毛里求斯战略(2005 年)(第四节)

1. (第 26 段)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天生与海洋相连，其生计严重依赖海洋资源。尽管制定了各种文书，实施起来继续受到资金紧缺和能力不足的限制。

2. (第 27 至 31 段) 应该优先执行这些文书，在获得必要支持下可以克服各种限制，包括：监督和监测系统，远洋捕鱼国提供支助，改善有效和可持续的管理，珊瑚礁，以及可持续管理区域倡议。

H. 联合国环发会议通过的其他文书和议定书

1. 生物多样性公约

2. 气候公约

I. 区域宣言和安排，其他文书和协定